31696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評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00131 版面 二版

《有話直說》

比賽層次不一 攸關獎章敘獎問題

世界錦標賽 洲際錦標賽 宜早釐清

記者 蘇嘉祥／特稿

●為了會長杯棒球賽及泛太平洋體操賽的國光獎章敘獎問題，有關單位開了數次會議才告定案，所謂的「世界錦標賽」或「洲際錦標賽」如何畫分宜早釐清，否則爾後為了比賽層次的認定還有得吵！

國際體壇的比賽名目越來越多，在工商界推波助瀾下，每個運動項目的賽事較之十幾廿年前，正以倍數增加；這是資訊交換迅速，交通便捷的必然現象，我們蒐集體育資訊也必須相對跟進。

國光獎章的獎勵對象，一般以我們常見的奧運、世界錦標賽、亞運、世大運、世運為對象；但是除此之外幾個熱門項目還有許多名稱各異的「世界級比賽」，其名稱足以讓審查委員混淆，有必要未雨綢繆免得再滋生爭端。

舉排球為例，20多年來實施的三大賽（奧運、世界錦標賽、世界杯）以外，去年起又舉行世界聯賽，另有三大賽之後立刻舉行的四強賽，都是世界頂尖的比賽，層次高，它應算國光獎章那1級呢？

再以桌球來講，以前只有兩年1次的世界錦標賽，現在除有每年1次的世界杯個人賽外，還有世界杯單打、雙打賽，另有亞洲個人賽……等，是比賽項目增加最快的項目，如何認定呢？

體育中人常有好大喜功之士，動不動就將比賽冠以國際錦標賽，國光獎章是國家名器自然不能過於浮濫予以贈人，審查委員會如果無法有效蒐集資訊嚴格界定，應可通令各協會自行報備，凡是在全國體總備案並獲認可的錦標賽獲佳績者才給予審核，自可省去許多擾攘。